

关于市财政提前下达各县（市、区）2022年 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按照《预算法》及财政部有关文件精神，市财政局进一步做好提前下达2022年转移支付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为下一步抓好预算执行进度工作打下坚实基础。对省财政提前下达市级的转移支付资金，除确需由市级直接安排支出的部分及需要确定项目后才能下达的资金外，全部提前下达县级财政；市本级自有财力安排的固定补助、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及时提前下达至县级。截止2021年12月31日，市财政提前下达各县（市、区）2022年转移支付资金124.34亿元，其中：税收返还19.12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93.5亿元、专项转移支付11.72亿元。